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獲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

謹此提述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通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之通函 (「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獲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投票事宜擔任監票人。普通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投票股份總數百分比)		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訂立購股協議及相關事宜。	641,937,066 (99.96%)	280,000 (0.04%)	642,217,066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1,229,503,003股股份。所有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Erik D. Prince* 先生(主席)、高振順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副主席)、*Gregg H. Smith* 先生(行政總裁)及胡慶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發旋先生、李效良教授、*William J. Fallon* 先生及 *Harold O. Demuren* 博士。

* 僅供識別